

# 《尘埃落定》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尘埃落定》

13位ISBN编号：9787020095599

10位ISBN编号：7020095593

出版时间：2013-4

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

作者：阿来

页数：38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

# 《尘埃落定》

## 内容概要

一个声势显赫的康巴藏族土司，在酒后和汉族太太生了一个傻瓜儿子。这个人人都认定的傻子与现实生活格格不入，却有着超时代的预感和举止，成为土司制度兴衰的见证人。小说故事精彩曲折动人，以饱含激情的笔墨，超然物外的审视目光，展现了浓郁的民族风情和土司制度的浪漫神秘。

# 《尘埃落定》

## 作者简介

阿来，藏族，1959年出生于四川西北部阿坝藏区的马尔康县，俗称"四土"，即四个土司统辖之地。毕业于马尔康师范学院。主要作品有诗集《梭磨河》，小说集《旧年的血迹》、《月光下的银匠》，长篇散文《大地的阶梯》，长篇小说《尘埃落定》、《空山》。长篇小说《尘埃落定》获第五届茅盾文学奖。

# 《尘埃落定》

## 书籍目录

### 第一章

- 1.野画眉
- 2.“辖日”
- 3.桑吉卓玛
- 4.贵客

### 第二章

- 5.心房上的花
- 6.杀
- 7.大地摇晃

### 第三章

- 8.白色的梦
- 9.病
- 10.新教派格鲁巴

### 第四章

- 11.银子
- 12.客人
- 13.女人
- 14.人头
- 15.失去的好药
- 16.耳朵开花
- 17.罌粟花战争

### 第五章

- 18.舌头
- 19.书
- 20.我该害怕什么
- 21.聪明人与傻瓜
- 22.英国夫人

### 第六章

- 23.堡垒
- 24.麦子
- 25.女士司
- 26.卓玛

### 第七章

- 27.命运与爱情
- 28.订婚
- 29.开始了
- 30.新臣民

### 第八章

- 31.边境市场
- 32.南方的消息
- 33.世仇
- 34.回家

### 第九章

- 35.奇迹
- 36.土司逊位
- 37.我不说话

### 第十章

## 《尘埃落定》

38. 杀手

39. 心向北方

40. 远客

41. 快与慢

第十一章

42. 关于未来

43. 他们老了

44. 土司们

45. 梅毒

第十二章

46. 有颜色的人

47. 厕所

48. 炮声

49. 尘埃落定

后记：为《尘埃落定》出版十五年而作

## 《尘埃落定》

### 精彩短评

- 1、前十分之九的部分讲了一个不错的故事，结尾却因前半部分过窄的视角而显得不够客观，减一分
- 2、神秘的民族，不神秘的事事变化。
- 3、特别好。是不一样的格局！
- 4、拉我入了茅奖坑来着……
- 5、渐入佳境的小说，书中人物和阅读体验都是，尤其在事件一个接一个袭来，历史的时间加速流动后更是。在抗战和内战期间，这些藏民主动或被动地从自己的神话中走出来，还没来得及认识这个不熟悉的世界，就被历史裹挟着滚滚向前，或寂寂而终了。
- 6、天分
- 7、我想也许我是一个傻子，看不懂这本书的好，竟然能有这么高的分？这是第一本国际后悔买的书，浪费的不仅仅是钱，更是时间
- 8、好！一本好书读完，十分空虚，想再读点什么，又十分充实，什么都读不下去了。
- 9、难得看到那么具有魔幻色彩的中国小说，而且阿来的风格还不像莫言的那么飘，感觉落在实处的地方多。开头的气氛渲染得很好，中间的权利斗争描写很精彩，最后的悲伤也十分到位，就是感觉格局终究还是不够大。可能那个时候的阿来还是年轻了一点。
- 10、一口气读完
- 11、高三
- 12、怎么说呢……
- 13、真正的作家的作品真是好看，我想我们在看其他语言翻译过来的作品的时候不知道错过了多少，每每想到这些就想好好学英语……
- 14、可能跟少数民族扯上就会有点通灵的感觉 傻子少爷的视角和题材结合得很好
- 15、这是一本一打开就忍不住继续读下去的好书！少有的藏民族特色风情，以一个众人眼中傻子的视角，揭露了土司时代的消亡，最终一切尘埃落定。
- 16、身上有这种味道而不掩饰的是野蛮人，有这种味道而要用别的味道镇压的就是文明人。
- 17、是时代落定了。
- 18、阿来的魔幻现实主义构建的边地马尔康末代土司故事。大二当代文学作业，就选定了它。
- 19、莫名想到《百年孤独》了。
- 20、3.5分 到底是傻子聪明还是聪明人太傻？  
有一个叫大智若愚。可能二少爷就是一个这样的人，看到了土司制度必将灭亡。
- 21、这一年看过觉得最好的小说。看的第一本讲述西藏历史的小说。现在已经拍电视剧了，书比较精彩，在高原，直接通宵看。
- 22、值得一读
- 23、2015.7.25 一抔黄土，散，落，尘埃落定。
- 24、在遥远的离天堂更近的地方，令人向往的传统日子。酣畅淋漓，很有生命力的传奇。不过即使二少爷这般开了天眼的人物，也逃不过历史的进程，最终也只叹一声尘埃落定罢了。
- 25、结尾感觉不太好……？
- 26、有些魔幻的色彩，先知总是神秘的，如果是解放前的人读到这本书会怎么想呢
- 27、看破世事，淡然处之
- 28、眼看他起高楼，眼看他宴宾客，眼看他楼塌了，那个傻子就是说这句话的人
- 29、尘埃落定之后，一个土司家族就如海市蜃楼一般不复存在了。让我想起了《百年孤独》中那个家族，繁荣过后终归于尘埃。
- 30、三星半。印象最深的是两个塔娜的命运和选择，麦其土司和大儿子对权利的强大欲望，女土司和拉雪巴士司的识时务否，注定决定不同的命途
- 31、艾玛终于看完了，看了这些部，没有一个敢把自己的男女主写丑的。
- 32、中国纯文学巅峰之作。
- 33、读完有点失望，深度和格局都比我想的更浅更小。简单说就是微缩藏版红楼梦。
- 34、新奇而有趣，“时间比以前快了，好像谁用鞭子在抽它”。
- 35、傻子不傻。

## 《尘埃落定》

- 36、将《尘埃落定》作为2017年第一份阅读，多少是有些自身际遇和期许使然。前面读着有《石头记》之感，后面又觉出《百年孤独》的意味，但《尘埃落定》比这二者更给我惊喜。《石头记》“相对于其如此崇高的地位，总显得有点小家子气”，而《百年孤独》毕竟是异乡语境，终究又隔了几重。阿来文笔了得，描刻精准出新，情节中弥漫着奇崛的抒情，很可能是我标注最多的一本书了。想象一下人事飘渺吧，未见东风，难于高扬。尘埃落定，宿命封存。
- 37、懵懂窥视，呼唤光明。目睹家族兴衰，傻二的大智慧存在于顿悟。
- 38、写实+暗讽。but二少爷是不是太神了点，每次随随便便说出来的话别人想破脑袋也不一定能想得出来呀。。。
- 39、还在雅安的时候，有次乘出租车，司机师傅和我聊起阿来。一直挂着这本书没看。书的思路不寻常，我猜小说还是比电视剧精彩。得空去瞧瞧。
- 40、很多拥有超前意识的人在他所在的年代，别人不懂，觉得他是疯子傻子
- 41、四五年前曾经尝试着读这本书，读了一章就读不下去，前几天买来再次读，才发现真的是一本好书！今天下午一口气看了1/3，现在还在思量，才发现，不同年龄，不同经历，不同处境读同一本书的感觉是这样不同！希望明天能够全部读完！
- 42、在kindle上看的电子书，错别字不是一般得多。从10月中旬断断续续到了11月底才读完，故事还是讲得很吸引人得，只是中间因为加班所以搁置了一段时间，每次断开的书，回想起来呢就会感觉差一点点。看书得时候一直在想二少爷到底是不是傻子？如果不是傻子，大家为什么都认为他是；如果是傻子，那为什么傻子做出来得事情比正常人又好太多，而且总觉得傻得很有心机。最喜欢的是卓玛，那是一个勇敢的女人
- 43、一本读完会伤心的书，一本可以当作是中华民族瑰宝的一本书。它很特别，在这个沉浮兴衰的沉痛的故事中，你会找到一种空灵感，仿佛所有的笑，所有的泪，所有的屠戮，所有的性事，都在一片幽深的山谷底进行着，谷底是一片美丽的草原，一条大江穿流而过，而这个傻子就站在这条咆哮的大江旁，用看似呆滞却深邃的眼神注视着身边的所有人和事，他改变不了这一切，却能体会最深。所有的人当初都是那么纯真，却因为造物主的安排不得走上了不同的轨道，待尘埃落定之际，无力地去接受命运的安排。美而富有哲理，这便是这部书的特别之处。而第一人称叙事方式会让我认为我就是那个傻子，身临其境的感觉十分过瘾，所以读完书有种分离时的落寞感。
- 44、惊喜之作。
- 45、不傻的傻子和难以言说的人生。
- 46、很精致很沉着，干净利落好看！！
- 47、当所有人都认为你傻的时候，很多问题就凸显出来了。
- 48、傻子每天醒来的三个问题:我是谁?我在哪?我要去干什么?我想幸运一次次眷顾他，并不是偶然与奇迹，而是，他并不傻，大智若愚而已。
- 49、看到评论里说，整个小说像是一场大梦
- 50、翻自己的微博，当时评论：恍若隔世

1、在图书馆随意闲逛，看到这个名字，就不自觉地拿起来，尘埃落定，特别熟悉的感觉，它早已声名在外，所以我应该听过，不陌生。但是那种淡淡的喜欢可能不仅仅因为听过而已。翻开试读了2页，感觉不错，遂借走。但究竟因为什么原因而没有读完，是真的记不清了。时隔六七年后，2013年底的时候，恰逢《尘埃落定》出版15周年，还是那种莫名的熟悉感，外加漂亮的封面、阿来的手稿和为出版15年而作的后记再一次吸引了我。又一次试读，不但故事情节、文字记忆犹新，就连大学卧在床上读此书的情景也历历在目，看来是真的拒绝不了它了。没能够一气呵成，年前读了一大半，年后读了一小半，陆陆续续跨度也持续了三四个月，所以又重复了过去的纠结，看到后面，前面记忆就有些模糊。不过还好，简单的人物关系，利落的情节，倒也成全了我。阿来富有感情地进行了大量的描写，以一个既是局内人又是局外人的身份讲述了整个土司家族兴盛到结束的故事。史诗般的巨著又充满了浪漫主义色彩。书的文学性、艺术性和可看性都很强。只是现在的我太功利了，一看书就想迅速获得知识或是启发或是感动，而小说，出色的小说总是需要我回味一下或是深思一下才能有所启发，我懒得如此。傻子是未卜先知的，但是对于其他人来说土司的灭亡却是轰然的，而我对《尘埃落定》那种淡淡的喜欢化作淡淡地阅读，继而淡淡的消化，最后淡淡的遗忘。其实生活中最久远的恐怕就是这淡淡的，轰轰烈烈的东西来势汹汹，但也会瞬间坍塌，只有这淡淡的才会回味悠长、绵绵不绝、历久弥新。其实，真心想再读一遍，但是好像力不从心了。对的，就是力不从心，最近干好多事情好像都力不从心。世界太大，纷繁冗杂太多，想要抓住很多、得到很多，结果却发现做什么都是力不从心，对什么都无法全身心投入，总是顾此失彼、朝三暮四。谁能帮我把欲望理理清，把心洗洗净？我想就像傻子一样，静静地坐在院子里，什么也不想，望向远处的草原，看着身边的尘埃，一点点落定，等时间慢慢流逝，而已。2014-3-13

2、金玉凤凰的故事里，也有个聪明哥哥和傻子弟弟。看到后半部，傻子高深莫测风生水起，恍然有看种马文的感觉。傻子的漂亮妻子，艳若桃李，若即若离，好像是作者本人某些将了未了的情愫的投射。整本书看完，依然只有二维化的单薄印象，里面的人物风土，没法化成具象的影像。想起以前看的奥地利人写的《七年》，算是游记大于小说，关于那篇土地的描述倒是让人大开眼界。很久以前看过这本书，已经忘得七七八八。算是复习。

3、我们的视野跟随着二少爷经历了整个王朝的没落。它是一部藏族的史诗写照。就如《百年孤独》一般，我们故事的主角建造了一个全新的镇子，看着它的兴盛，再看着整个家族的倾覆，全部化为灰尘一般。在作品的三分之一里，我们看到了整个藏族生活的等级阶层，种族内部的斗争，时代变革下的藏区。但阅读起来是很乏味的，因为如此，很多人没有坚持读下去，我也是差点觉得它是一部极其无聊的臆想而放弃阅读，还好从三分之一开始，这个主角傻子并没有那么无聊，他独特的内心监视下的世界开始起了变化，战争也没那么无聊了。也许聪明的人是败给了聪明的人自己，或者败给了整个时代下的变化。但傻子终究无欲无求的也跟着聪明着一起归顺于命运之河。这使我们内心起了波澜，最终也平静了下来。我们再怎么努力，改变的只是眼前而已，我们难道可以跟整个时代去斗争么？我们难道不需要斗争的看时代的巨浪淹没我们么？在尘埃落定之后，我思绪万千，不知道该如何回答这些问题。它让我想到了马孔多里的将军，也让我看到撒哈拉威人的领袖巴西里。没人知道尘埃如何扬起，最终如何降落。但我们终会看到落定那天。

4、银子、女人、鸦片、生杀大权，土司是一片藏地的王。借“傻子”的双眼看完土司制度从强大到红色汉人来了土司制度瓦解的兴衰史。只是我不知道一开始从下人们的角度对土司制度的不满到最后唱响土司的挽歌，怎么去寻找一个平衡点。但终究尘归尘土归土，尘埃毕竟是尘埃，最后还是落进了石头缝里，只留下寂静的阳光在废墟上闪烁。关于人物：最后我也不知道傻子是不是真的傻，但傻子有时候总是比聪明人更聪明，所谓大智若愚吧，扮猪吃老虎总是那么舒畅。相对于塔娜的惊艳，仆人桑吉卓玛纯粹、毫无瑕疵的爱和长情的陪伴更令我动容。红色汉人来了也打断了阿来那像诗歌一样飞起来的文字。就此打住吧，我想一段时间以后我还会再捧起这本书，因为我的心已经随着阿来的文字飞了起来。最后，感谢好朋友的推荐。

5、藏族真是有意思的民族，灵气又厚重，封闭却奔放，直接却复杂。几年前我去西藏和川藏边界。那里的空气都像筛子，筛掉了性格里面那些的扭捏造作矫情自恋。那里的太阳好像不是同一个，晒干了人性的卑劣自私平庸促狭。去一次感受一下那种干净和广阔是很值得的。当然，那是在那个地方被千千万万文青与驴友视为“朝圣”圣地之前。从旁观者的角度看上个世纪的前半段的历史，真是很奇特



## 《尘埃落定》

。有意思的是我刚看完陆犯焉识，写的是上个世纪后半段的历史。我总以为活着就是场战斗，没有所谓真正的安全。但真正的战争其实残酷多了。无法控制的历史的滚滚车轮，使我们这些凡人如同太阳底下的灰尘一样，旋转了一圈又一圈，纷纷扬扬，焦急散漫，在无法预测的命运之间碰撞旋转，终究是回归到石头缝隙里去了。那些抓得住的抓不住的，偶然的碰巧的，命定的埋伏的，可有的可无的，最终都是不可控的。我觉得中国作家很喜欢描述的是一种无法预测无法掌控的人生与事件，就像黑天鹅，总有一件全世界都预料不到的事，多少年只发生一次，而这一次就能改变历史。而美国或别国的作家，比较喜欢探究世间的规律，找到线索，总结理论。但真实又美的东西，人人都能欣赏。像我这样土生土长的汉人，也仿佛能看到藏区土地上几百上千年的传统骤然轰塌，有如我们自己千百年的历史逐渐坍塌，一样壮观，一样宏大，一样悲剧。对未来的预测是从哪里来的呢？从历史中来。

6、如果你喜欢《百年孤独》那么读这本书的时候应该会产生相类似的愉快体验，故事的背景陌生而又传奇，简直就是一个好故事的沃土，更不用提第一人称是个地位颇高的傻子了，而也正是如此让我更加偏爱《尘埃落定》里这种傻不拉几的机智与幽默感。首先要称赞一下在此书所展现的藏地民族在男女之事上的淳朴开放。麦琪土司和央宗的一见钟情，虽然是不合理的爱可是却描写的合理万分，处理方式也是简单粗暴地直接抢人，比起汉地的勾心斗角来说土司可是自由可爱的多啊。然后，开遍火红罌粟的肥沃土地里的阵阵悸动也能拍出个唯美的大场面来了吧……而更妙的是结构上的清晰完整，从这里直接铺垫到后面的复仇故事，而复仇故事又一直贯穿到结尾。还有就是关于傻子内心极其丰富的心理活动。因为是傻子，所以做什么都合理，看什么都特别。真正的世界在傻子一本正经的叙述中飘起来了，连复仇也是约法三章地命中注定。而我们这位傻子主人公最让人叫绝的机智也就是这份听天由命的态度。对卓玛的依恋塔娜的爱都是源自最原始的本能，还有对书记官的喜欢与同情从一开始便是一种直觉，甚至连选择也都从不刻意为之，大智若愚所谓便是如此吧。书中对于人物和场面的描写都极为精彩。尔依和索郎泽郎两个忠心耿耿的小厮令人动容。还有那金色的麦浪和汹涌的人潮广阔的无边无际的麦琪家的领地都见证着时代与一切一切的尘埃落定，创造出一种伤感而又带着美好的乡土意境。

7、全书浩浩荡荡，讲了西南藏区土司制度灭亡之前的桩桩件件事情，粮食、银子和鸦片，战争和贸易，官寨、碉堡和帐篷，街道和原野，爱恋、追求与背叛，阴谋和命运。这是一本看似很神秘实则很直白的书。也许单是藏地和土司两个词语就神秘得让人浮想联翩，但是书中的人物，却有血有肉，直接热烈，任意妄为，挥洒自己的生命，无论合不合理，存在即是合理，一群任性的人。土司娶了个汉人太太，本来就有悖常理，还酒后生下了个傻瓜儿子，这也就罢了，还要看上头人的妻子，搞了一堆阴谋得到了美人然后又把美人抛弃了，临了和茸贡女士司还要搞上一回，多么荒诞。作为傻子的“我”，却有众人皆醉我独醒的智慧，平时在官寨里扮演一下预言家的角色，到了边界，居然还开天辟地了。但是这个傻子，智力傻不傻我不知道，心地绝对是一个傻子的心地，不辨是非，没有爱恶。他知道仇人要来杀父亲和哥哥，但是他没有阻止，难道是他觊觎土司之位的方式？他明明看到杀手了，他没有大声呼救，他放任杀手杀了哥哥才又假惺惺地叫人，哥哥死了又流泪，我想这是智力的缺陷还是心灵的缺陷，似乎一切都跟他没有关系，他只知道自己要的东西，只知道自己需求，而且基本上是生理需求。他明知道妓院里有梅毒，却放任土司们，包括自己的父亲和银匠去寻欢作乐，这一下的心肠不可谓不歹毒。或许，傻子，就是这样，从来不止任何事情的发生，包括明知道自己的妻子要背叛他了，也任由她去，这或许是宿命论。无论是土司太太，还是茸贡土司，还是塔娜，还是远嫁英国的姐姐，他们都无所忌惮，想干什么就敢什么，用任性书写自己的整个人生。但是有一个人例外，那就是卑微的侍女桑吉卓玛，她像傻子少爷奉献自己，为了嫁给心上人变成粗糙的厨娘，人老珠黄的她到了边界，尽心守护着少爷。她的人生不任性，甚至有点心酸。所以啊，任性的人啊，是因为有任性的资本，所以啊，土司制度注定要灭亡，那么一群肆意妄为的人，践踏伦理道德。（我怎么写着写着有开始假大空了？！）

8、第一次看阿来的作品，一是因为有朋友推荐，二是这个作品的名气：2000年获第五届茅盾文学奖。故事很长，让人感觉主人公就是在自己身边长大的朋友……作为黑头藏民土司二儿子，衣食无忧的他被设定为傻子，他每天本来都有种恐慌：我是谁？我在哪？（试问谁未尝过熟睡后醒来的那毫秒没有这些疑问？）剧情发展有着淡淡的时代背景，主人翁家（民国伊始）买汉人武器打其它土司，种鸦片致富，信仰论争（西方走入内陆），在有着神秘纱布喇嘛活佛交法的土司战争后，叔叔买飞机支援国军（抗日），（内战）红白汉从相争，土司们选站边，（全中国解放）土司作为一方土豪被取缔。说回主角，幸运总与这个傻子结交，每次的大选择前，他的率性总能撞上最有利的发展，而且因为傻，

## 《尘埃落定》

身边的人出身地位，自身与周遭不断与外来文明交碰成长。然而，时势造人，时势也毁人，当偶以为他可以安享中晚年之明，他当年故意放过的仇人朋友（中篇伏笔）找上门，主角明知仇家来灭口去选择从容就死，即使仇家与他并无直接关系（那是上一辈的怨）。看到这里，有种朋友离去的感觉，但对于大喜大悲者经因过的他，又有什么结局能配上他呢？结合书名，定定神，确知傻子也是颗尘埃，最终还是落定。

9、这是一本读起来很奇妙的小说。整个故事像一场大梦。阿来的文字是沉缓的乐曲，即便是终章，也并没有什么激昂的篇章。“我在床上变冷时，血也慢慢地地板上变成了黑夜的颜色”。多像是歌剧拉下了帷幕啊……欢快的小调夹杂在其中，是傻瓜儿子与侍女卓玛的情谊，是他与广阔土地、蓝天白云、冬日落雪的对视，是热热闹闹熙熙攘攘的集市，是他的两个小厮对他的忠贞情谊。我也像是在梦中看完了整本小说。它像是一条小溪，在草原上渐渐和别的溪汇成了河。美妙的词句就是波光粼粼和五颜六色的鱼。水向下流，顺着低矮处，偶尔碰到大坡，就积聚一会儿力气，然后翻过去，一个大浪打过来。最终，河流进了海，你再找不出曾经的河的痕迹。但它在你的心里流过。并且，你还想让它一流再流。感谢阿来，让我又一次领略文字和篇章的美妙。

## 章节试读

### 1、《尘埃落定》的笔记-第258页

平常我醒来，总要迷失了自己。总要问：我在哪里？我是谁？（PS，其实我每天睁开眼，也在想这个问题，然后挣扎一下，又充满热血的开始新的一天。）

### 2、《尘埃落定》的笔记-第214页

明天醒来时，这世界将是什么样子，现在我不想知道。

### 3、《尘埃落定》的笔记-第357页

凡是有东西腐烂的地方都会有新的东西生长

### 4、《尘埃落定》的笔记-第1页

- 为什么宗教没有教会我们爱，而教会了我们恨。
- 这个世界上的任何东西都是这样,你不要它,他就好好的在那里,保持着他的完整,它的纯粹,一旦到了手中,你就会发现,自己没有全部得到.
- 大家散去时,哥哥拉住我的手臂: 你要毁在这女人手里,父亲却说,住口吧,人只能毁在自己手里.
- 一个傻子，往往不爱不恨，因而只能看到基本事实。这样一来，容易受伤的心灵也因此处于一个相对安全的位置。
- 是的，上天叫我看见，叫我听见，叫我置身其中，又叫我超然物外。上天是为了这个目的，才让我看起来像一个傻子的。
- 做一个傻子真好，做错了事情，想一想自己是傻子，心里就释然了。

### 5、《尘埃落定》的笔记-第427页

中国这个偌大的国家，已经很少有真正涉入现实的作品。记得有前辈作家说过，文学有着游戏的层面，但那只是一个层面，是在达成了历史与道德（人性）这些更重要层面上的探求后展开的一种智力与幽默的华彩。我想，不管市场提出怎样的要求，比如假批判现实之名行黑幕的窥视；比如借想象之名而逃避沉重的现实去致远致幻，我的写作之路已经选定，我还将在自己的道路上摸索前行。

### 6、《尘埃落定》的笔记-第176页

我们的人，都躺在草地上，学起布谷鸟叫来了。这可是个好兆头。所有人都相信，一年之中，第一次听见布谷鸟叫时，你的情形就是从现在到下次布谷鸟叫时的情形。现在，我们的情形真是再好不过了。

## 《尘埃落定》

### 7、《尘埃落定》的笔记-第107页

我家一个祖先有写作癖好。他说过，要做一个统治者，做一个王，要么是一个天下最聪明的家伙，要么，就干脆是个傻子。

### 8、《尘埃落定》的笔记-人物

“我”

妻子：塔娜（茸贡土司的女儿）

塔娜的母亲：茸贡土司

邻居：汪波土司

邻居：拉雪巴土司

侍女（后来的厨娘）：桑吉卓玛

侍女：塔娜（尔麦格米）

奶娘：德钦莫措

哥哥：旦真贡布

行刑人：小尔依

小厮：索郎泽郎

父亲：麦其土司

喇嘛：门巴

活佛：济嘎

书记官：翁波意西

银匠（桑吉卓玛的丈夫）：曲扎

头人（央宗之前的丈夫）：查查

麦其土司的第二个妻子：央宗

头人的管家：多吉次仁

多吉次仁的儿子：多吉罗布

土司——头人——百姓——科巴——家奴

#### 第31页

我摸了摸他杀过人的手，那手是那样温暖，不像是杀过人的样子。

#### 第47页

一个傻子，往往不爱不恨，因而只看到基本事实。这样一来，容易受伤的心灵也因此处于一个相对安全的位置。

PS 这就是不着我相吗？这句话回过头来看有点意思。

#### 第49页

在我看来，聪明人就像是山上那些永远担惊受怕的旱獭，吃饱了不好好安安生生地在太阳下睡觉，偏偏这里打一个洞，那里屙（ ）一泡屎，要给猎人无数障眼的疑团。可到头来总是徒劳枉然。

#### 第54页

“我听见他们诅咒你了呢。”

——“难道你以为仇家会歌唱？”

#### 第55页

土司知道自己作为一个男人，这一阵疯狂过去，就什么也不会有了。

## 《尘埃落定》

第72页

以前有人说汉人是一种很吓人的人。……她不吓人，只是有点她的民族不一样的脾气罢了。……哪个人没有一点自己的毛病呢。

第85页

大家如果都能有所妥协，就和平共处。

PS 想起谢耳朵说，一切社交的本质都是妥协。

第91页

房子里有（金子）算什么呢，地里有才是真有。

第94页

他们不好的时候，对对方特别礼貌，好的时候，才肯这样斗嘴。

第106页

男人为什么要女人，女人能叫男人变成真正的男人！他自己把自己的毛病治好了。

第107页

一个人在人们已经将她忘记时回来，是非常不明智的。

第110页

我只想叫自己和百姓富有，没有称霸的想法。

对一个巨人来说，没有一道河流是跨不过去的。

第111页

去提一件我们没有办法的事情，除了增加自己的痛苦外，没有什么用处。

第114页

聪明人就是这样，他们是好脾气的，又是互不相让的，随和的，又是固执己见的。

第117页

我知道自己什么时候应该显出是世界上最聪明的人，叫小瞧我的人大吃一惊。可是当他们害怕了，要把我当成个聪明人来对待的时候，我的行为立即就像个傻子了。

第122页

【耳朵里开出花】

我真有点可怜哥哥。他是天下最聪明的人。他的弱点是特别怕自己偶尔表现得不够聪明。平常，他对什么事都显出漫不经心的样子。那并不表明他对什么事都满不在乎，那是他在表现他的聪明——毫不用心也能把所有事情搞得清清楚楚，妥妥帖帖。

第132页

没有什么意思了，一场大火已经烧过了。

第138页

为什么宗教没有教会我们爱，而教会了恨？

第151页

人家带着仇恨竟然打不痛我。

第161页

## 《尘埃落定》

身上有这种味道（羊的味道）而不掩饰的是野蛮人，比如我们。有这种味道而要用别的声音镇压的就是文明人，比如英国人。

第175页

最好的准备就是叫他们以为，我们什么都没有准备。

第176页

所有人都相信，一年之中，第一次听见布谷鸟叫时，你的情形就是从现在到下次布谷鸟叫时的情形。

第186页

没有人能替代那个姑娘。我并不是马上就想跟那个姑娘上床。我只想跟她说说话。

第198页

衣服穿在她身上，不是为了包藏，而是为了暗示，为了启发你的想象。

第200页

这个世界上任何东西都是这样，你不要它，它就好好地在那里，保持着它的完整。它的纯粹，一旦到了手中，你就会发现，自己没有全部得到。

第202页

“告诉我爱是什么？”

“就是骨头里满是泡泡。”

“你这个傻瓜，是泡泡都会消散。”

“它们不断冒出来。”

第204页

他给了我一个耳光。他打痛我了，所以，我知道他是爱我的。恨我的人打不痛我。

第218页

看看吧，拉雪巴士司的百姓是多么好的百姓。在这样绝望而悲惨的境地中，他们也一声不吭，只是对另一个不是他们主子的好心人充满了期待。

第228页

一个骄傲的人不容易意识到自己正在犯下什么样的错误

第240页

看看吧，这些自以为聪明，自以为漂亮，自以为有头有脸的人要体面而不要忠诚。

第242页

这人只让我感到他的存在，却不叫我看清脸。这是一个公式，这是复仇者出现时的一个公式。

第246页

我听人说过，历史就是由好多的第一个第一次组成的。

第259页

这个世界上就是有奇迹出现，也从来不是百姓的奇迹。这种疯狂就像跟女人睡觉一样，高潮的到来，也就是结束。激动，高昂，狂奔，最后，瘫在那里，像叫雨水打湿的一团泥巴。

第262页

想事情就是自己对自己说悄悄话。

## 《尘埃落定》

第266页

人病的时候，手放在哪里，哪里就有毛病。

第274页

风吹在河上，河是温暖的。风把水花从温暖的母体里刮起来，水花立即就变得冰凉了。水就是这样一天天变凉的。直到有一天晚上，它们飞起来时还是一滴水，落下去就是一粒冰，那就是冬天来到了。

第284页

楼上的经堂里，喇嘛们诵经的声音嗡嗡地响着，像是从头顶淌过的一条幽暗河流。牛皮鼓和铜钹（bó）的声音此起彼伏地响着，像是河上一朵又一朵浪花。这片土地上每出点什么事情，僧人们就要忙乎一阵了。要是世界一件坏事都不发生，神职人员就不会存在了。但他们从不为生存担心，因为这个世界上永远都有不好的事情不断发生。

第287页

历史就是从昨天知道今天和明天的学问。我说，那不是喇嘛们的学问吗？他说，不是占卜，不是求神问卦。

第292页

我看到这张脸，被仇恨，被胆怯，被严寒所折磨，变得比月亮还苍白，比伤口还敏感。

第293页

复仇不仅是要杀人，而是要叫被杀的人知道是被哪一个复仇者所杀。杀手逃出了屋子，他手里的刀让血蒙住，没有了亮光。

第299页

怎么会有不死的肉体？

第300页

有人对你歌唱，唱你内心的损伤。有人对你歌唱，唱你内心的阳光。

第301页

我不用去看管家的脸，他的话是真诚的，何况是在这样一个月光如水的晚上，人要撒谎也不会挑这时候。

第303页

什么事一想通，走起路来也轻松多了。

第304页

所有这一切，都是过去历史的重复。

第313页

她还在望我的眼睛，好像能从那里望见我身体内部。而我只感到她肉体散发的气息。

第315页

他认为时间加快，并不是太阳加快了在天上的步伐，要是用日出日落来衡量时间的话，它永远是不变的。而用事情来衡量，时间的速度就不一样了。事情发生得越多，时间久过得越快。时间一加快，叫人像是骑在快马背上，有些头晕目眩。

第330页

## 《尘埃落定》

谁都不会喜欢那个自己看不清楚的未来。

第332页

她的目光表面上是挑衅，深藏其后的却是害怕。

第333页

高高在上的土司们其实都十分寂寞。

银子有了，要么睡不着觉，要么睡着了也梦见有人前来抢夺。女人有了，但到后来，好的女人要支配你，不好的女人又唤不起睡在肥胖身体深处的情欲。最后，土司们老了，那个使男人充满自信的地方，早就永远地死去了。

第355页

银匠前后的反差。

当初，他是为了桑吉卓玛而失去了自由民身份的。这回，他又要为了桑吉卓玛而去讨回自由民身份了。

第356页

桑吉卓玛和银匠的爱情故事的结局。

第357页

妓院的女人毁掉了他的身体，朋友的妻子毁掉了他的心灵。

谁见过人活着就开始腐烂？过去，人都是死去后，灵魂离开之后才开始腐烂的，但现在，他们还活着，身体就开始从用来传宗接代，也用来使自己快乐的那个地方开始腐烂了。（梅毒）

第359页

大家都想保持一个彼此感到安全的距离。

距离是并不彼此了解的人呆在一起时必须的。

第368页

“可我们少爷不是土司啊。”

“不是土司吗？他是土司们的土司！”

第374页

我没有想到，人在死之前，会看不到这个世界，但我们确实实在死去之前就看不到这个世界了。

第376页

但尘埃毕竟是尘埃，最后还是重新落进了石头缝里，只剩寂静的阳光在废墟上闪烁了。

第377页

尘埃落下来，融入大地。

第381页

现在，上天啊，叫我来到这个世界上的神灵啊，我身子正在慢慢地分成两部分，一个部分是干燥的，正在升高；而被血打湿的那个部分正在往下陷落。

### 9、《尘埃落定》的笔记-第159页

叔叔那张脸叫我喜欢。他的脸有点像父亲，但更圆，更有肉，更多笑意。照我的理解，他不是什么都要赢的那种人。不想凡事都赢的人是聪明人，说老实话，虽然我自己傻，但喜欢聪明人。



## 《尘埃落定》

### 10、《尘埃落定》的笔记-第28页

总而言之，我们在那个时代订出的规矩是叫人向下而不是叫人向上的。骨头沉重高贵的人是制作这种规范的艺术师。骨头把人分出高下。

### 11、《尘埃落定》的笔记-第八章 世仇

塔娜说：“你真的不怕？”

我说：“我只怕得不到你。”

她说：“可你已经得到我了。”

是的，要是说把一个姑娘压在下面，把手放在她乳房上，把自己的东西刺进她的肚子里，并使她流血，就算得到了的话，那我得到她了。但这不是一个女人的全部，更不是一个女人的永远。塔娜使我明白什么是全部，什么是永远。于是，我对她说：“你使我伤心了。你使我心痛了。”

### 12、《尘埃落定》的笔记-第343页

当一个人来到这个世界，就会发现，人家已经准备下一大堆规则。有时，这些规则是束缚，有时，却又是武器，就像复仇的规则。

### 13、《尘埃落定》的笔记-第123页

说老实话，我不会看女人漂不漂亮，要是这样就是傻子，那我是有点傻。我只知道对一个人有欲望或没有欲望。只知道一个女人身上某些部位的特别形状，但不知道怎样算漂亮，怎样又算不漂亮。

### 14、《尘埃落定》的笔记-第八章 南方的消息

一见塔娜的面，她的美又像刚刚出膛的滚烫的子弹把我狠狠地打中了，从皮肤到血管，从眼睛到心房，都被这女人的美弄伤了。把我变回为一个真正的傻子很容易，只要给我一个真正的美丽女人就行。

塔娜这样子，使我的心隐隐作痛。我走到外面走廊上，眺望远处的青山。正是太阳初升的时候，青山在阳光的纱幕后若隐若显，就像突然涌上我心头的悲伤。同得到了东西时的悲伤相比，得不到东西时的悲伤根本算不上是悲伤。

### 15、《尘埃落定》的笔记-第76页

我好久没有笑过了，好久没有笑过的人才知道笑使人十分舒服。

### 16、《尘埃落定》的笔记-第七章 命运与爱情

她只哭了几声，半倚半靠在我身上，说：“你不是使我倾心的人，你抓不住我的心，你不能使我成为忠贞的女人，但现在，我是你的女人了，抱着我吧。”

她这几句话使我的心既狂喜又痛楚，我紧紧地把她抱在了怀里，像紧抱着自己的命运。就在这时，我突然明白，就是以一个小傻子的眼光来看，这个世界也不是完美无缺的。这个世界上任何东西都是这样，你不要它，它就好好地在那里，保持着它的完整，它的纯粹，一旦到了手中，你就会发现，自己

## 《尘埃落定》

没有全部得到。即便这样，我还是十分幸福，把可心可意的美人抱在怀里，把眼睛对着她的眼睛，把嘴唇贴向她的嘴唇，我是这个世界上最幸福的人了。我说：“看，你把我变成一个傻子，连话都不会说了。”

### 17、《尘埃落定》的笔记-第171页

看吧，想从过去日子里找点回忆有多么徒劳无益。

### 18、《尘埃落定》的笔记-第227页

我突然明白，就是以一個傻子的眼光来看，这个世界也不是完美无缺的。这个世界上任何东西都是这样，你不要它，它就好好地在那里，保持着它的完整，它的纯粹，一旦到了手中，你就会发现，自己没有全部得到。

### 19、《尘埃落定》的笔记-第127页

一个人在人们已经将她忘记时回来，是非常不明智的。因为以前的一切都已经都在遗忘中给一笔勾销了。

### 20、《尘埃落定》的笔记-第31页

而就在舞场背后的房子里，两个阵亡者的亲人们在尸体旁哭泣。

### 21、《尘埃落定》的笔记-第169页

没话可说时，傻笑是个好办法。

### 22、《尘埃落定》的笔记-第140页

刀光一闪，那舌头像一只受惊的老鼠从受刑人的嘴巴和行刑人的手之间跳出来，看那样子，它是想往天上去的，可它只蹿上去一点点，还没有到头顶那么高，就往下掉了。看来，凡是血肉的东西都难于灵魂一样高扬。

### 23、《尘埃落定》的笔记-第103页

滚到我怀里来的是个滑溜溜凉沁沁的小人儿：小小的腰身，小小的屁股和小小的乳房。过去，我整个人全都陷在卓玛的身子里，现在是她整个地被我的身子覆盖了。我实岁十四，虚岁十五，已经长大成一个真正的男人了。我问她还冷不冷。她嘻嘻地笑着，说很热。真的，她的身子一下变得滚烫滚烫了。在桑吉卓玛身上，我常常是进去了还以为自己停在外边。在塔娜身上，我就是进不去。刚要进去，这个小蹄子她就叫得惊心动魄。我要离开，她一双手又把人紧紧拥住了。这样一来一往，一来一往，山上、河边、树上的鸟儿都吱吱喳喳叫起来了，天快要亮了。塔娜叫我不要管她，我这才一狠心进去了。我感到了女人！我感到自己怎样把一个女人充满了！！小女人真好！小女人真好U！我感觉到自己在小女人里面迅速地长大。世界无限度膨胀。大地在膨胀，流水滑向了低处。天空在膨胀，星星滑向了两边。然后，轰然一声，整个世界都坍塌了。这时，天亮了。塔娜从身子下面抽出一张白绸巾，上面是鲜红的斑斑血迹，塔娜在我面前晃动着它，我知道那是我的功绩，咧嘴笑笑，心满意足地睡着了。而且一觉就睡到了晚上。

### 24、《尘埃落定》的笔记-第157页

## 《尘埃落定》

母亲总是喜欢说，你伤了我的心。父亲说，你的心又不是捏在别人手里，想伤就可以伤吗？哥哥说女人就爱讲这样的话。他以为自己跟好多姑娘睡过，就十分了解女人了。后来，他去了一两次汉人地方，又说，汉人都爱这样说。好像他对汉人又有了充分的了解。

### 25、《尘埃落定》的笔记-第154页

我想，人其实害怕真实的东西。不然，我就不会大叫着从梦里醒来。是女人的手使我安静下来。我有点高兴，因为我至少有点可以害怕的东西了。这样活着才有了一点意思。你知道我害怕什么吗？我害怕从梦里，那个明明是下坠，却又非常像是在飞翔的梦里醒来。如果一个人非得怕什么才算是活着，我就怕这个。

### 26、《尘埃落定》的笔记-第89页

以前有人说汉人是一种很吓人的人。我是从来不相信的。父亲叫我不相信那些鬼话，他问，你母亲吓人吗？他又自己回答，她不吓人，只是有点她的民族不一样的脾气罢了。哥哥的意见是，哪个人没有一点自己的毛病呢。后来，姐姐从英国回来，她回答这个问题说，我不知道他们吓不吓人，但我不喜欢他们。我说他们吃老鼠。姐姐说，他们还吃蛇，吃好多奇怪的东西。

### 27、《尘埃落定》的笔记-第201页

我也后悔把塔娜放走了。要是她不回来，这些该死的粮食又算什么？什么也算不上。真的什么都算不上。我的心变得空空荡荡。晚上，听着风从高高的天上吹过，我的心里仍然空空荡荡。我为一个女人而睡不着觉了。

我的心啊，现在，我感觉到你了。里面，一半是痛苦，一半是思念。

### 28、《尘埃落定》的笔记-第1页

1、奶妈把我从母亲手中接过去。我立即就找到了饱满的乳房。她的奶水像涌泉一样，而且是那样的甘甜。我还尝到了痛苦的味道，和原野上那些花啊草啊的味道。而我母亲的奶水更多的是五颜六色的想法，把我的小脑袋涨得嗡嗡作响。

2、即使是奴隶，有人也有权更被宠爱一点。对于一个统治者，这可以算是一条真理。是一条有用的真理。

3、总言之，我们在那个时代订出的规矩是叫人向下而不是叫人向上的。

4、汉族皇帝在早晨的太阳下面，达赖喇嘛在下午的太阳下面。

5、人们之所以还这样关心麦其土司的感情生活，纯粹是因为巨大的惯性要带着人们继续关心。看看聪明人傻乎乎的劲头吧。

6、要做一个统治者，做一个王，要么是一个天下最聪明的家伙，要么，就干脆是个傻子。

7、我真的有点可怜哥哥。他是天下最聪明的人。他的弱点是特别怕自己偶尔表现得不够聪明。平常，他对什么事都显出漫不经心的样子。那并不表明他对什么事都满不在乎，那是他在表现他的聪明——毫不用心也能把所有事情搞得清清楚楚，妥妥帖帖。

8、由于我们的领地是那样宽广，时间也因此显得无穷无尽。是的，宽广的空间给人时间也无边无际

## 《尘埃落定》

的感觉。是的，这样的空间和时间组合起来，个人的感觉是麦其家的基业将万世永存，不可动摇。是的，这一切都远不那么真实，远远看去，真像浮动在梦境里的景象。

9、最后他问：“为什么宗教没有教会我们爱，而教会了我们恨？”

10、父亲知道，真正有大的变化发生时，一个土司，即使是一个前所未有的强大的土司，如果不能顺应这种变化，后果也不堪设想。

11、亲爱的父亲问我：“告诉我爱是什么？”“就是骨头里满是泡泡。”

12、都说，人的口水是最毒的，鬼魅都要逃避。

13、大家都想保持一个彼此感到安全的距离。大家都尽量在那个适度的距离上微笑，致意，但从不过分靠近。距离是并不彼此了解的人呆在一起时必须的。

29、《尘埃落定》的笔记-第426页

我相信，书和人一样，都各有其几乎命定的运道。

30、《尘埃落定》的笔记-第165页

父亲伸出手来，抚摸我脑袋。我心里很深的地方，很厉害地动了一下。那个很深很黑暗的地方，给一束光照耀一下，等我想仔细看看里面的情景时，那光就熄灭了。

31、《尘埃落定》的笔记-第107页

一个人在人们已经将她忘记时回来，是非常不明智的。

32、《尘埃落定》的笔记-第79页

两个小厮一个胆大，一个会说话。胆大的目中无人，会体贴上意的胆子又小了一点。我只好两个都喜欢。莫名想到所以其实就像爱情。没有人能完全满足另一个人的设想和喜好。所以才横生出那么多的移情别恋会两个都爱。

33、《尘埃落定》的笔记-第七章 订婚

远处的蓝色山谷，吃肉的飞禽在天上盘旋，越来越多，肯定有很多人死在了那里。

我熟知那些山谷景色，这个季节，溪水一天比一天丰盈，野樱桃正在开花。他们在归路上就饿死在那些树下。不知花香会不会帮助他们进入天国。既然他们的主子不能使他们走入天国，他们当然有理由请花香帮忙。

34、《尘埃落定》的笔记-第372页

银子有了，要么睡不着觉，要么睡着了也梦见有人前来抢夺。女人有了，但到后来，好的女人要支配你，不好的女人又唤不起睡在肥胖身体深处的情欲。最后，土司们老了，那个使男人充满自信的地方，早就永远地死去了。麦其土司被一身肥肉包裹着，用无奈的眼睛看着曾跟自己有过云雨之欢的茸贡土司。他们都老了。

## 《尘埃落定》

### 35、《尘埃落定》的笔记-第25页

现在想来，照相技术进到我们的地方可真是时候，好像是专门要为我们的末日留下清晰的画图。

### 36、《尘埃落定》的笔记-第131页

也是第一次，土司家的信件是太太用汉子写的。母亲还要把信封起来。这是，送信的哥哥说：“不必要把，我不认识汉人的文字。”

母亲非常和气地说：“不是要不要你看的问题，而是要显得麦其家懂得该讲的规矩。”这是一个非常聪明的汉人女性，在封建藏族家庭中凭借自己的忍耐与聪明彰显自己的地位，当然，谈及一个女人，她的忍耐成为一种值得被夸赞的品质的时候，她是可怜的。

### 37、《尘埃落定》的笔记-第233页

同得到了东西时的悲伤相比，得不到东西时的悲伤根本算不上是悲伤。

### 38、《尘埃落定》的笔记-第47页

一个傻子，往往不爱不恨，因而只看到基本事实。这样一来，容易受伤的心灵也因此处于一个相对安全的位置。

### 39、《尘埃落定》的笔记-第93页

不要告诉我明天是什么样子，现在天还没有亮，我却看到自己比天黑前过得坏了。

### 40、《尘埃落定》的笔记-第203页

当我不想看什么时，我就会抬眼望天。

### 41、《尘埃落定》的笔记-第159页

不想凡事都赢的人是聪明人，说老实话，虽然我自己傻，但喜欢聪明人。

# 《尘埃落定》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